

木西合乡木拉村集体经济中藏药材交易市场 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同意招标



一、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甘肃省招标投标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以及玛曲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木西合乡木拉村集体经济中藏药材交易市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玛发改字〔2024〕99号文件批准建设，现对木西合乡木拉村集体经济中藏药材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进行邀请招标，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木西合乡木拉村集体经济中藏药材交易市场建设项目
- 2、项目概况：本项目招标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3、主要建设内容为：该项目木西合乡木拉村集体经济中藏药材交易市场：新建丁类储藏室3座，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03.37平方米，其中1#丁类储藏室建筑面积为180.13平方米，2#丁类储藏室建筑面积为243.88平方米，3#丁类储藏室建筑面积为79.36平方米，场地硬化668平方米，新建绿化790平方米，新建围墙82米，新建小挡墙15.76米，新建不锈钢栏杆15.76米，新建7米电动伸缩门加1.5米电动平开门一座。
- 4、工程地点：玛曲县木西合乡木拉村

5、工期：180日历天。

6、招标范围：实施方案以内的所有工程的施工（具体以实施方案范围内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7、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8、本项目最高限价：200万元

9、资金来源：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按照本次招标要求分别邀请：甘肃百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南州四方建筑有限公司、四川江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甘南分公司参与本次投标，未邀请的企业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投标人近三年（指2021年4月1日之后，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工程（以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为准）。

（4）、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无行贿截图及“信用中国”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位公章的纸质文件扫描件或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文件)，等待业主方评审。招标人将参照相关评审内容，对各竞标人所上传的相关资料综合评审，各竞标人应充分考虑所传资料的完整性和质量优化性。

六、网上报价时限及要求

1、通过资质审核竞价程序的投标人须在2024年04月27日12时00分之前提交报价，过时无效。

2、本次竞价各投标人仅限一轮报价，投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不得高于招标最高限价。

注：审核合格后，通过审查的投标人提交报价金额。待竞价结束后，投标人将纸质版的标书邮寄至招标人处，纸质版投标文件须包含公司证件、资质证件、人员证件、业绩、工程量清单及信用查询等公司相关资料，格式自拟。

七、结果公示

招标人将参照网上竞价结果，按照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中标人（如报价相同，则最先报价人中标）；公示期为1个日历天。

八、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玛曲县木西合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陈军

联系方式：13893959949

